

证券代码：002442

证券简称：龙星化工

公告编号：2011-067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星化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已于 2010 年 7 月完成。公司聘请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担任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限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

现公司已启动 201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公司决定聘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并于 2011 年 11 月 30 日与兴业证券签订了《关于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之保荐协议》，约定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的保荐期从兴业证券与龙星化工签署该项协议之日起至龙星化工本次非公开发行之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公司与国信证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协议，国信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兴业证券完成。兴业证券已指派郑志强先生、廖清富先生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剩余持续督导期内的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

郑志强先生、廖清富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件：

保荐代表人简历：

郑志强先生，1969 年 8 月出生，身份证号：310109196908172017，工商管理硕士。兴业证券投资银行总部董事副总经理、保荐代表人。具有十年以上投行工作经验，主持锦化氯碱（000818）IPO、亚星化学（600319）IPO、浪莎股份重组 ST 长控（600137）及定向增发、华兰生物（002007）非公开发行项目；保荐赣锋锂业（002460）IPO、广东长青（002616）IPO、梁江通信创业板 IPO 等项目；参与鞍钢新轧（000898）IPO、扬子石化（000866）IPO、浦东建设（600284）IPO 等项目。证券执业证书号：S0190107040842。

廖清富先生，1977 年 3 月出生，身份证号：350429197703124517。大学本科学历，兴业证券投资银行总部董事副总经理，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律师，曾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厦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从事投资银行相关业务十年，在企业重组改制、辅导以及上市等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近年来主持或参与项目主要有：赣锋锂业首发项目、中恒集团非公开发行项目、闽福发非公开发行项目及鸿博股份非公开发行项目等。证券执业证书号：S0190111060024。